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持有控股子公司广州爱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申特”或“标的公司”）51%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爱申特的股权，爱申特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本次交易采用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尚未确定交易对象，暂时无法确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如存在关联方参与并成为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公司将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取得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并履行公开挂牌程序，交易能否达成、股权受让方及最终成交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6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持有控股子公司爱申特51%股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为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高资本运营效率，同时进一步聚焦主业，优化业务布局，公司拟通过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控股子公司爱申特51%股权。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规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事项，包括并不限于依据法规办理产权交易机构委托、挂牌信息披露、意向受让方资格审核、交易谈判、股权质押、工商变更、款项回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事项。本次交易的挂牌转让底价为930万元，以不低于本次拟转让标的公司51%股权评估价值921.4476万元的原则确定，最终成交价格取决于受让方在产权交易所的摘牌价格。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通过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广州爱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股权。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爱申特的股权，爱申特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交易最终成交价格和交易对手方将根据公开挂牌交易结果确定，如存在关联方参与并成为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公司将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采用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尚未确定。公司将根据挂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情况

1、公司名称：广州爱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111号主楼1101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60686892709

法定代表人：向锆

注册资本：1,8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1日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商品信息咨询服务；电器辅件、配电或控制设备的零件制造；电镀设备及装置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通用和专用仪器仪表的元件、器件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解设备及装置制造；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技术进出口；通信系统设备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

2、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18	51%
2	娄奕红	352.8	19.6%
3	向镔	308.7	17.15%
4	赵波	132.3	7.35%
5	深圳市零壹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61.73	3.4294%
6	张俭	26.47	1.4706%

3、爱申特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67.24	4,156.08
负债总额	3,333.12	3,998.86
应收款项总额	2,094.12	2,444.68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334.12	157.23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1-12月（经审计）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233.54	1,699.86
营业利润	-667.64	-166.47
净利润	-643.52	-176.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84	-71.56

注：上述表格中若出现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4、标的公司章程未设置其他股东优先受让权条款，本次转让其他股东无优先购买权。

5、目前爱申特未受过重大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未决诉讼/仲裁的预计负债，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影响本次交易的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二）资产评估情况

1、评估机构：鹏翔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评估报告日：2026年8月10日

3、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4、评估结论：经实施评估程序后，于评估基准日2026年4月30日，爱申特股东全部权益在持续经营的假设前提下的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如下：总资产账面价值为3,637.08万元，评估价值5,003.28万元，较账面价值评估增值1,366.20万元，增值率为37.56%，总负债账面价值为3,196.52万元，评估价值3,196.52万元，评估无增减；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440.56万元，评估价值1,806.76万元（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零陆万柒仟陆佰元整），较账面价值评估增值1,366.20万元，增值率为310.11%。

（三）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理财，以及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情形

公司不存在为爱申特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理财等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爱申特尚欠公司往来款1,326,572.96元。爱申特承诺于2026年10月31日前结清前述全部往来款项，如逾期未支付，自逾期之日起按年化利率2.9%计算利息。公司将持续督促款项回收工作，积极推动在本次交易完成前消除标的公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拟通过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以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进行，最终成交价格、支付方式等协议主要内容目前尚无法确定。公司将在本次挂牌完成、受让方确定后，与受让方签订交易协议，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次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对外担保等其他事项，不涉及上市公司高层人事变动计划等其他安排。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标的公司亦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交易所得款项将主要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该交易事项不会导致产生同业竞争或者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独立性情形。未来若涉及与标的公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本次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售标的公司股权主要为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产运营效率，聚焦主业发展。本次交易所得款项，将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提升公司整体运营质量。

本次交易将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最终是否成交及成交价格、成交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的最终影响尚待产生实际成交价格后方可确定。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鹏翔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广州爱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鹏翔评报字[2026]第0052号】。

特此公告。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4日